

臺中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 102 年度第二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 00 分

貳、地點：臺中市政府陽明大樓(3 樓)本會會議室

參、主持人：吉娃思巴萬 主任委員

肆、列席：詳如簽到冊

伍、上次會議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二次委員會議決議暨主持人裁示事項：全案繼續列管。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請原民會敦促市府推動「族群主流化」工作

決議：1. 本會企劃及文教福利組將於本年度開設「多元文化」

課程，以便公務人員研習，增進對多元族群認知。

2. 下次委員會議召開將請教育局先行針對有關原住民教育部分做族群主流化報告。

案由二：訂定每年十月二十七日為「大台中賽德克族日」

決議：先行擱置，待舉辦相關活動先行凝聚共識，以聯署等方式得知多數意見後再行研議。

案由三：建請原民會主辦一系列「婦女領導人知能培訓工作坊」

決議：通過。

柒、臨時動議：

邱○○委員：預定於 10 月舉辦之歲時祭是否可由各族提出系列活動，或人口較少之族群可合併舉辦，以免每年活動僅有歌舞表演及擺攤等，未能展現各族多元文化之更多面向。

決議：今年歲時祭活動已定案，將本案列入 103 年提案。

羅○○委員：為推動族語向下紮根，建議在幼兒園即實施族語教育。

王○○委員(教育局)回應：將請幼教科加強向各幼兒園宣導即便只有一名學生仍可申請族語教學。

主席：族語教師鐘點費是否可隨堂發放，以及可否補助族語老師到校教學之交通費。

王○○委員(教育局)回應：關於教師鐘點費將再請託學校墊借，交通費將再爭取。

捌、綜合座談：

王○○委員：未免梨山成為孤島，建請豐原客運路線通行谷關，及在梨山設招呼站，以及開放非梨山居民通行梨山。

決議：通過，請本會經濟建設及土地管理組組長函文相關單位辦理。

古○○委員：建請教育局在族語老師前往學校族語教學時給予公假，及請學校支援族語教師印製教學講義。

王○○委員(教育局)回應：公假方面將代為爭取，教學講義部分將宣導請學校方面在教師有需求時給予支援。

羅○○委員：建請本會製作各委員之通訊錄方便各委員先行討論提案及聯絡。

決議：通過。

捌、散會：下午(17 時 30 分)